厚植蓝色优势 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

辽宁擘画“十五五”海洋经济发展新蓝图

8月19日，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解读《辽宁省“十五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及配套《进一步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举措》。立足维护国家“五大安全”政治使命，辽宁明确到2030年海洋生产总值达到8000亿元发展目标，围绕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空间布局、港航建设、民生保障多维度系统部署，加快构建辽宁特色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为辽宁全面振兴积蓄澎湃蓝色动能。

强化科技赋能，锻造海洋发展硬核实力

科技创新是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驱动力。辽宁把海洋科技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在省级科技创新规划中专设海洋专栏，围绕船舶海工装备、海洋能源、海洋渔业、深海极地等重点方向，构建全链条海洋科技创新布局。

坚持“顶天立地”建强高能级创新平台，既服务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又紧扣地方产业现实需求。依托全国重点实验室、省级实验室，在深海油气开发、海洋装备材料、海水制氢等领域持续输出技术成果。省级海洋领域科技重大专项正式启动，运用“揭榜挂帅”机制攻坚产业痛点，船用大功率双燃料发动机、多效蒸发海水淡化等一批成果实现突破，全球首制7500立方米液态二氧化碳运输船实现领跑，部分技术打破国外垄断。

充分发挥企业创新主体作用，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创新联合体，推动龙头企业联动高校院所、上下游企业协同攻关。搭建重点实验室群，把科研课题建在产业一线，围绕种质创制、健康养殖、水产品深加工开展研究，助力海参、南极磷虾等特色渔业产业提质增效，筑牢高品质“蓝色粮仓”科技底座。

建强现代产业，构建向海发展产业矩阵

辽宁立足海洋制造业深厚基础，聚力做强优势产业、培育新兴赛道，推动传统产业迭代升级、新质生产力加速涌现。今年前7个月，全省造船完工量、手持订单量位居全国第二，新接订单量跃居全国首位，产业底盘持续夯实。

集群化推进产业提质，聚力打造大连世界级船舶海工产业集群，主攻绿色智能船舶、深远海、极地等高附加值装备；推动临海石化产业集群绿色进阶。绘制海洋制造业强链补链延链图谱，开展精准培育、精准招商，补齐船用高端配套、深海智能装备短板。全面推进涉海企业智改数转，推动船舶海工、临海石化、海洋生物医药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

聚焦海洋生物医药、深海探测装备、海上风电配套等新兴赛道集中发力，培育壮大涉海专精特新企业。深化跨区域产业链协作，搭建供需对接平台，深化央地、政企产学研融合，不断完善海洋产业生态。作为全省海洋经济“一核”，大连发挥核心引领作用，统筹传统产业升级、新兴产业培育、未来产业布局，建设高技术船舶海工基地、国家水产品北方繁育基地、东北亚氢基能源中心，引领带动全省海洋产业整体跃升。

优化空间布局，打通陆海统筹发展通道

围绕“一核引领、两翼共进、多区联动、陆海统筹”总体布局，辽宁以海洋空间科学管控为抓手，编制实施海洋功能区规划，做好海域资源科学配置，夯实海洋经济发展空间根基。

以41个陆海一体化区域为重要抓手，统筹陆海生态修复、产业布局与基础设施建设，细化三级管控单元，编制用海活动兼容对照表，明确空间开发鼓励、禁止清单，在重点海域设置海洋预留区，为重大战略项目预留发展空间。8类海洋功能分区精准匹配产业发展，兼顾渔业发展、生态保护，保障临港基地、海上牧场、港口岸线重大项目用海需求，推动港产城深度融合。创新立体兼容用海、自然岸线占补平衡等治理机制，全国率先推行海域使用权证与水域滩涂养殖证集成办理，审批时限大幅压缩，持续提升海洋空间治理效能。

港口航运作为海洋经济重要引擎，辽宁加快现代化港口群建设，推进港口数字化绿色化改造，完善疏港铁路公路、高等级航道，大力发展多式联运。提升大连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能级，拓展RCEP、“一带一路”外贸航线，推进北极航线常态化挂靠。打造“三中心一基地”，建立港口与内陆城市结对机制，壮大航运服务业。发展游艇邮轮、“海上游辽宁”等文旅消费业态，实施内河航道复航工程，畅通河海联运物流新通道。

兼顾安全民生，书写人海和谐发展答卷

海洋经济发展既要强产业，也要保民生守安全。针对老旧木质渔船安全隐患突出问题，辽宁全面推进渔船“木改钢”专项行动，从源头提升渔船木质安全水平，推动渔业安全治理从事后处置向事前预防转变。

省、市、县三级建立工作专班，出台专项工作方案，财政给予最高总造价30%改造补贴，推出低利率长期专项信贷产品，配套贴息贴费、减船转产、就业帮扶政策，破解渔民资金难题。持续精简审批环节，引进船舶设计力量，发布标准船型，搭建实操培训体系，全方位做好渔民服务保障。截至8月16日，全省累计受理更新改造渔船申请1797艘，一批渔船建成投用，渔民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实现安全、民生、生态效益多方共赢。

据了解，配套出台的政策举措从创新驱动、产业更新、生态保护、开放合作、要素保障五个维度推出20条政策，集成财政奖补、金融贴息、人才支撑等支持工具。下一步，辽宁将健全任务清单化调度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全周期服务，统筹用好海域、资金等各类要素，完善海洋经济统计监测体系，推动规划政策落地生根，奋力书写向海图强辽宁新篇章。

本报记者 张帆

于洪区垃圾分类出新招：开放日+进商圈 居民参与热情高

本报讯 近日，于洪区垃圾分类办组织市民走进西部环境公司，亲眼见证垃圾“变废为宝”全过程，日均处理量达1500吨。同时，于洪区将宣传搬进商场，通过科普展板、闯关游戏等互动形式吸引市民参与。全区新增智能分类投放箱，扫码投放可积分兑换物品。下一步，于洪区将继续加密回收网点，推动垃圾分类成为市民生活习惯。

百业信息

免责提示：本信息仅供参考请仔细核实，不作为合同依据。

声明·公告·通知·公示
租售·出兴·结婚·喜事
登报详询 13998135841

房产信息

房屋出租

沈阳市黄河北大街58号(黄山路东出口北侧)，共12间临街门市，面积13-55平方米不等，对外招租。截至2026年8月25日止18533513007

店铺转让

♦铁西兴顺街烤兔店兑18240122266

♦旺地门市出租出兑15542194913

声明

♦朝阳云达水产品有限公司公章211302001055076财务章211302001029369黄达法人章211302001029370丢失声明作废。

♦本溪市溪湖区竹馨园敬老院李伟法人章(编码2105030034027)丢失，声明作废。

♦本人李纪华遗失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花海路36-3号8304的收据编号0079270，金额376737元，备案合同号E2005012273，声明作废。

♦沈阳西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原法人章210102000153605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机构信用代码51210100583850022X，遗失辽宁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微机)年度2021年，票据代码121070221，票号0000028846至0000028850合计5份，空白3联票据，声明作废。

♦沈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学会，机构信用代码51210100508205859G，遗失辽宁省社会团体会费统一票据(微机)，年度2020年，票据代码121070220，票号0000014174至0000014260，合计87份，空白3联票据。声明作废。

♦沈阳市大东区宏麒水性涂料经销处，银行开户许可证丢失，核准号J2210073020901，声明作废。

♦本人刘国永遗失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证号211322207894，声明作废。

♦李福义丢失鲅鱼圈区华晟小区A13#楼1-2402室1320205号回迁进户通知单，面积:56.98㎡，声明作废。

♦兴城市朋通电子经营部赵新法人章(编码：211481001017459)丢失，声明作废。

♦本溪市劳动法学研究会，公章(编码:210504000037021)丢失，声明作废。

♦阜新市太平区圆梦传媒网络中心公章(编码:210904001005222)丢失，声明作废。

♦沈阳矿山机器厂工联机电设备厂(912101042437240118)原印章缴销证明丢失，声明作废。

♦卢桐，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警士证(编号:士字第20160021333号)丢失，声明作废。

♦辽宁天天实业有限公司法人章(编码:211403000047218，法人:赵娜)丢失，声明作废。

♦开原市乒乓球协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211282MJ33663657公章、财务章、曹旭法人章、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337000960501丢失作废。

♦李会萍铁岭县新台子镇西小河村面积105平方米房屋产权证证号113144丢失，声明作废。

♦张景新丢失沈阳嘉兴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沈阳市浑南区浑南中路50甲-30号1-24-1恒大滨江左岸购房款收据，编号:8805. syhdbhza000065；(金额:1033359元)，声明作废。

♦李会萍铁岭县新台子镇西小河村面积78平方米房屋产权证证号111853丢失，声明作废。

召开股东会议通知

沈阳华路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6年9月3日上午10点在沈阳市东陵区营盘西街17-2号819室召开股东会议，会议议题为公司依法注销事宜。请全体股东根据本通知按时参加会议，如不能出席参加会议，后果自负。

特此通知。

沈阳华路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大石桥市永发畜牧养殖场存栏1900头牛规模化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者网络提取的方式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https://pan.baidu.com/s/1NbEG_3mZupe-eOtCVN9dbw?pwd=ricf 提取码:ricf

二、本次征求意见对象主要为项目评价范围内居民，征求公众意见的事项包括：环境影响、污染防治等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向建设单位或编制单位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1. 可通过联系电话或电子邮件反馈，任文多15840755111 442596455@qq.com 2.可自行下载填写公众参与调查表后通过邮寄方式提交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四、请公众在本次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宝贵意见。

铁岭大伙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产能置换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查阅方式及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VJxOUsW8CB1jOG4tOGh4Q 提取码：p3f1

二、联系方式：

铁岭大伙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朱鑫石 13130367117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单位和个人。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gsgg.nen.com.cn/network/gsgg/dwgg/2024/12/06/7195554644880308448.s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在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辽宁众力催化剂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500吨高端系列催化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1)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如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8nd6Hv4TYwOf2s2ggXoGAg?pwd=v6va 提取码：v6va(2)公众可以到辽宁众力催化剂科技有限公司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建设区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相关职能政府管理部门以及其它有关单位。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22618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从以上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调查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书面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发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建设单位：辽宁众力催化剂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宋欣联系方式：0412-8312955通讯地址：鞍山精细有机新材料化工产业园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

营口市向阳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000吨XY-T聚烯烃催化剂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特做如下信息公告：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JSqIYIFl0IOqOTKbuXtmw?pwd=zu6x 提取码：zu6x。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营口市向阳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厂区附近居民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如有疑问或需了解详情均可与企业联系，提出您的意见，联系方式：建设单位：营口市向阳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地址：营口市向阳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内 联系人：金总13941721322六、公众提出意见起止时间：从即日起10个工作日。

交房公告

尊敬的保利和光屿湖项目业主：

我公司开发建设的保利和光屿湖项目31号楼(沈阳市于洪区临水街43-1号)楼宇现已完工。按照合同约定，我公司从2026年8月30日开始办理交房手续，届时请您携带以下材料前往保利和光屿湖营销中心办理收房手续：

1、《收楼通知书》原件；

2、《商品房买卖合同》原件；

3、业主身份证明原件及两份复印件(如房屋为两人或以上共有，需全部共有人持身份证明原件前来办理，如一人到场，需携带其他共有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如房屋为夫妻两人共有，其中一人到场，需携带本人及配偶的身份证明原件及结婚证原件；如身份证明为护照，需经公证处公证)；

4、业主及常住人口每人免冠一寸彩照一张(用于建立业主档案)；

5、委托他人代理收楼需另外提供资料：

(1)业主授权委托书(需经公证处公证)并附有业主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2)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如身份证明为护照，需经公证处公证)。

详情致电保利和光屿湖物业服务中心进行咨询。

联系电话：024-82889818。

此公告视为我公司履行了交房书面通知义务。

恭祝各位业主喜迁新居！

沈阳保利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通 知

抚顺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与下列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均已到期。在此期间，我公司曾通过直接送达、微信、电话通知等方式尝试联系下列职工，均无法有效送达。鉴于下列职工在劳动合同到期后再未向我公司提供劳动，亦未办理劳动关系解除手续，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四条第一项之规定，劳动合同期满的，劳动合同终止。现我公司依法通知如下：

下列职工与我公司的劳动关系自劳动合同期满之日起终止：

1、姓名：崔云鹏，身份证号：2104041986XXXX4319

2、姓名：董正伟，身份证号：2104111986XXXX1210

3、姓名：刘 东，身份证号：2104041980XXXX2418

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受送达人下落不明，或者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的，自本通知发报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请上述职工自本通知见报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我公司联系，办理解除劳动关系及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等相关手续。逾期未办理的，一切法律后果由本人自行承担。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024-57706683

特此通知。

抚顺市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2026年8月20日

封路公告

因营口市普通干线公路区域性集中养护工程建设需要，需对塔营线部分路段实施交通封闭施工，封闭范围为：九垅地K128+043至仙人岛K139+225段实行全幅封闭施工。封闭时间为2026年8月12日起至2026年10月31日。

特此通告。

营口市交通事务中心
营口市公安局交通安全管理支队指挥中心
盖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盖州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封路通告

因营口市岫水线(汤池至双碑段)修复养护工程建设需要，需对岫水线K75+332至K86+118段实行全封闭;封闭时间为2026年8月20日起至2026年10月31日。封闭施工期间，过往车辆请按绕行路线行驶。

特此公告。

营口市交通事务中心
营口市公安局交通安全管理支队指挥中心